

國立臺灣大學「財務金融學系」113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

書面資料準備指引

一、校系分則

國立臺灣大學 財務金融學系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
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				
	科目	檢定 篩選 倍率	學測成績 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	指定項目	檢定	
校系代碼	001532	國文 英文 數學A 國英數A	-- *1.00 *1.00 *1.00 --	-- 40%	審查資料 口試	-- 70分	30% 30%
招生名額	50	頂標	--				一、口試
性別要求	無	頂標	2.5				二、審查資料
預計甄試人數	125	頂標	3				三、學測國英數A級分總和
原住民外加名額	無	頂標	4				四、學測國文級分
離島外加名額	2	--	--				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
願景計畫外加名額	無						1名限澎湖縣、1名限金門縣
指定項目甄試費	1500	指定 項目 內容	審查 資料	項目：修課紀錄(A)、課程學習成果(B)、多元表現(F、G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O、P、Q)、其他(R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、S.本系個人資料表) ※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「貳、分則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(第20頁)。			
寄發(或公告)指定 項目甄試通知	113.3.28			說明：1.多元表現(N)綜整心得以二頁為限。學習歷程自述(O、P、Q)：三項自述共以6頁為限，字體大小12-14。超出部分不予計分。2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R)：(1)科學班、資優班學生請另提證明(2)可檢附各項能力、活動及表現等有利資料。3.個人資料表(S)：請於4月10日(三)起至本系網站下載填寫後上傳及寄回，請依格式填寫勿超過一頁。			
繳交資料截止	113.5.5			1.本系提供考生於報名時填寫口試時段志願序，僅為參考，無法保證排定為最佳時段。			
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	113.5.17			2.口試時間：5月17日(五)。			
榜示	113.6.3			3.口試地點：管理學院一號館。			
總成績複查截止	113.5.29			4.個人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請於5月15日(三)中午12:00後，至本系網站「最新消息」中查詢。			
同級分(分數)超額篩選方式	一、學測國文、英文、數學A之級分總和 二、學測數學A級分						
備註	1.本系參加校內聯合分發，請見「本校重要事項說明」。 2.聯絡電話：(02)33661100。 3.本系網址：http://www.fin.ntu.edu.tw。 4.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，請務必於報名前至https://reg.aca.ntu.edu.tw/113app.asp詳閱本校招生須知，報名及繳費至5月5日止。						

二、參採審查資料項目

修課紀錄(A)、課程學習成果(B)、多元表現(F、G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Q、P、Q)、其他(R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、S.本系個人資料表)

三、參採審查資料項目與準備指引

參採審查資料項目		準備指引
修課紀錄	修課紀錄(A)	
課程學習成果	書面報告(B)	
多元表現	F、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執行成果 G、社團活動經驗 N、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1. 具體說明自主學習計畫之收穫與反思 2. 社團活動經歷 3. 其他可資證明適合就讀本系之表現優良事蹟 4. <u>多元表現綜整心得(N)以二頁為限。超出部分不予計分。</u>
學習歷程自述	O、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、就讀動機 Q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	1. 說明高中學習之收穫與反思。 2. 具體說明為什麼想要申請本系。 3. 設定未來學習目標與目標達成計畫 4. <u>學習歷程自述(O、P、Q)三項自述共以6頁為限，字體大小12-14。超出部分不予計分。</u>

其他	R、本系個人資料表 S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1. 個人資料表以一頁為限，請務必上傳，表單格式自 4 月 10 日起可至本系網頁下載。 2. (1) 科學班、資優班學生請另提證明。 (2) 可檢附各項能力、活動及表現等有利證明。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